证券代码:002273　证券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0-079号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水晶光电	股票代码	0022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熊波	陶曳昕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开发大道东段2198号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开发大道东段2198号	
电话	0576-89811901	0576-89811901	
电子信箱	sjzqb@crystal-optech.com	sjzqb@crystal-optec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66,335,603.50	1,147,177,992.66	1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9,817,636.53	159,224,332.74	1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3,294,084.60	139,606,732.26	1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5,808,941.85	186,292,140.77	58.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4	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4	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5%	4.04%	-0.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371,736,724.04	6,391,374,595.69	-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49,801,859.95	4,598,368,539.26	16.3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0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6%	123,753,273	0	质押	108,017,019
杭州深改哲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5%	83,404,741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1%	28,180,581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2%	25,834,272	0		
林敏	境内自然人	2.10%	25,546,405	19,159,80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5%	23,726,006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1.59%	19,314,545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25%	15,167,885	0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91%	11,063,109	0		
范崇国	境内自然人	0.89%	10,803,87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深改哲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对全球经济造成重大影响,市场供需不稳定显著加剧,消费电子行业上下游受疫情冲击逐渐凸显,公司也遭遇到前所未有的挑战。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一手抓防疫,一手抓经营,在突如其来的疫情形势下及时调整经营策略,通过内部流程优化、加强成本管控等举措稳定基础经营,同时坚持研发投入与布局,伺机而动,继续保持与行业发展“同频共振”。报告期内,公司上下凝聚力量、攻坚克难,实现营业收入136,633.5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9.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981.7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2.93%。

(一)全力以赴,打胜“防疫保卫战”和“经营攻坚战”

上半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贸易摩擦升级、全球经济下行等多重不利因素影响,公司防疫、经营工作两手共抓。公司在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织协调资源做好防疫抗疫工作,实现了厂区无污染、员工零感染;公司从人力、生产、技术、供应链、市场等多方面加强保障,为企业顺利复工复产保驾护航。

公司时刻关注市场、供应链动态,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围绕大客户需求,积极发挥头部企业优势,确保基础经营稳健。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已进入存量时代的智能手机行业,竞争愈演愈烈。公司不断优化内部管理,强化客户经理、产品经理和交付经理三者协同的“铁三角”项目运作能力,紧紧抓住各大手机品牌产品创新的机会,深挖客户需求,配置资源与客户协同发展,确保了公司基础经营的稳健增长,保持了光学元器件、生物识别元器件的行业龙头地位。

报告期内,棱镜、薄膜光学面板等新业务的产能和良率尚处爬坡期,未能贡献业绩。此外受疫情及全球经济下行的影响,部分终端推迟了新技术、新功能的应用,使得公司部分新品业务进展不及预期。但是6G时代、3D+AR的行业趋势不会改变,公司坚定看好相关新技术、新产品的市场前景,并与国内外知名终端保持紧密合作,争取尽早实现新业务的快速增长。

反光材料业务稳定,同时拟通过资本市场资源配置计划分诉上市,拓宽融资渠道,以支持夜视丽未来研发和经营投入,提升公司和夜视丽的持续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

(二)多举措促进“降本增效”,坚定研发精准富配

报告期内,公司为应对疫情及宏观形势的影响,狠抓成本管控,促进管理升级。公司成立了“降本增效”专项工作组,围绕存货、应收账款管理,人效提升,节能降耗,品质改善等方面设立目标体系,通过数据呈现分析问题源头,有效推进数据改善,并以数据结果检验成效。

公司攫取以3D为核心的生物识别技术应用、5G技术发展趋势下协同产业等新机会,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围绕客户需求开展技术创新,实现新产品、新工艺的突破,获取更多市场机遇,优化产品结构;继续研究和储备在光学、结构、硬件、软件等领域的基础技术能力,布局相关专利,打造“技术抽屉”,以基础核心技术构建,支撑公司未来战略落地。

(三)持续机制变革,构建二次成长曲线

上半年,公司统一思想、同一目标、统一行动,保持与光学产业“同频共振”。公司坚信在5G技术趋势下智能手机、智能汽车、智能医疗、智能安防、智能制造等领域的技术创新会给光学带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坚定推进“5+3”战略规划实施并已雏形初现,在光学元器件、生物识别、薄膜光学面板、AR新型显示、汽车电子等方向持续推进技术创新,打造“大中华区、欧美区、泛亚太区”三大市场开拓能力,“五大产业互相贯通、协同发展的格局”这个二次成长曲线的目标已经成为公司共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推进机制改革,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端到端流程型组织,按照“共创、共担、共进、共享”原则构建“水晶事业合伙人”机制,以更大力度和决心支撑公司健康的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建立“目标明确、责任明确、任务明确、考核明确”的激励机制,激发员工潜能和工作的积极性,树立“按劳分配、不让奋斗者吃亏”的文化导向,为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成功实施以及公司长远发展做好重要的保障。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 1日起施行。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林敏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73　证券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0-077号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09: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林敏先生主持,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及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0)079号),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80号)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73　证券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0-078号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10:3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参加会议应到监事3名,亲自参加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泮玲娟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熊波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意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意见: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实反映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73　证券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0-080号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236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526.92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2.10元,共计募集资金122,145.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098.75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20,046.2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5年7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09.1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19,737.1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276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0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7,559.21万元,2020年1-6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68.01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08,646.05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300.22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7,391.3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 2017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52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本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向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和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团包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发行人民币118,000万元可转换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1,180万张,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1,180,000,000.00元,扣除承销6,519,524.01元、保荐费10,6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162,880,475.99元,已由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汇入本公司账户。另扣除债券发行登记费、律师费、资信评级费、推介宣传费和验资费合计2,418,000.00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1,160,462,475.9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17)469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0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4,135.54万元,2020年1-6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93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19,662.46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623.20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9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3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椒江洪家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海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2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207021229200130928	15.42	活期
	1207021214200008851	3,000.00	定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椒江洪家支行	400069287001	7.68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694906916	6.40	活期
	707868451	8,000.00	定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574903030910911	0.62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海门支行	19955101040018666	6,361.18	活期
合 计		17,391.30	

(二) 2018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椒江洪家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207021229200315601	0.82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椒江洪家支行	381873738443	0.56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607277004	0.93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574903030910621	1.95	活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4450000000603052	2.72	活期
合 计		6.98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通过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通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来体现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他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LED行业由于国内产业的过度投资,导致市场供需失衡、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严重下跌。特别是近两年LED行业表现低迷,产业链整体盈利较弱,已出现亏损。公司蓝宝石衬底业务在价格大幅下降的情况下,业务盈利能力急剧下滑,但公司一直看好LED行业未来的整体发展以及蓝宝石在光学应用中的发展,蓝宝石产品在智能移动终端如智能手机屏、镜头保护片、指纹识别、智能手表表盖等的市场需求未来将会逐步上量,因此公司终止原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中蓝宝石长晶部分的项目建设。

由于原募投项目长晶建设很难在短期内实现预期收益,为积极应对行业发展变化,合理配置公司资源,使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达到最大化,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的用途,对“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部分建设终止实施,将其中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投向“年产1000万片智能终端用防护组件技改项目”。

2019年9月20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将原募集资金项目“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投资资金20,000.00万元变更至“年产1000万片智能终端用防护组件技改项目”,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总金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16.70%。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2017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附件1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1-6月

编制单位: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9,737.12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59.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646.0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7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2020年1-6月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0年1-6月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2	(3)=(2)/(1)				
承诺投资项目										
1. 滤光片组立件扩产项目	否	38,575.00	38,575.00		39,811.68	103.21[注1]	2018年3月	3,243.97	是	否
2. 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	是	58,570.00	38,570.00	1,655.10	34,709.27	89.99	逐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926.28	否[注2]	是
3.年产1000万片智能终端用防护组件技改项目	是		20,000.00	5,904.11	11,532.98	57.66	逐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12.6	否[注3]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00	22,592.12		22,592.12	1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2,145.00	119,737.12	7,559.21	108,646.05	90.74				
合 计	-	122,145.00	119,737.12	7,559.21	108,646.0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未达到进度和预计收益,主要系行业市场波动较大,蓝宝石衬底整体市场上产品供给大于需求导致了产品价格的大幅下滑。									
	年产1000万片智能终端用防护组件技改项目尚处实施初期阶段,上半年因疫情原因影响,订单减少,导致亏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LED行业不景气,市场上产品供给大于需求导致了产品价格的大幅下滑。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盈利能力急剧下滑,很难在短期内实现预期收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2015年8月3日公司董事会三届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14,743.78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活期存款的方式在募集资金专户中存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公司将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资金中的1,236.68万元用于滤光片组立件扩产项目。

[注2]: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本期出现了亏损,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由于行业不景气,市场产品供给大于需求导致了产品价格的大幅下滑。

[注3]:年产1000万片智能终端用防护组件技改项目尚处实施初期阶段,上半年因疫情原因影响,订单减少,导致亏损。

附件2

2017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1-6月

编制单位: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6,046.25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35.5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662.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2020年1-6月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0年1-6月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2	(3)=(2)/(1)				
承诺投资项目										
蓝玻璃及生物识别滤光片组立件技改项目	否	91,000.00	91,000.00	4,135.54	94,616.21	103.97[注]	逐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0,579.97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000.00	25,046.25		25,046.25	1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8,000.00	116,046.25	4,135.54	119,662.46	103.12				
合 计	-	118,000.00	116,046.25	4,135.54	119,662.4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2017年12月11日公司董事会四届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9,889.08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活期存款的方式在募集资金专户中存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公司将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资金中的3,616.21万元用于蓝玻璃及生物识别滤光片组立件技改项目。

证券代码:002620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7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和股份	股票代码	0026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延	戚艇文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3027号瑞和大厦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3027号瑞和大厦	
电话	0755-83764513	0755-33916666-8922	
电子信箱	zqb@szr-ruihe.com	zqb@szr-ruih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31,998,625.56	1,756,456,476.26	-1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810,076.41	95,105,388.69	-4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208,502.74	88,027,510.71	-4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8,923,604.03	-124,928,054.25	-51.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6	-46.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6	-46.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1%	4.31%	-2.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40,219,998.43	5,864,510,237.10	-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88,929,030.29	2,317,366,597.43	3.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4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介平	境内自然人	20.15%	76,305,925	57,229,444		
深圳市瑞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8%	73,770,075		质押	14,400,000
广州市裕煜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	18,911,400			
李琦	境内自然人	3.30%	12,500,000			
方凯燕	境内自然人	1.65%	6,250,000			
戴勇宣	境内自然人	1.08%	4,075,642			
元洼(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元洼价值成长3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94%	3,568,600			
邓本军	境内自然人	0.54%	2,045,552	1,534,164		
陈平	境内自然人	0.43%	1,625,550			
胡正富	境内自然人	0.34%	1,300,000	97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李介平为深圳市瑞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持有瑞展实业95%的股权。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公司股东中,广州市裕煜贸易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5,149,700股,合计持有18,911,400股;李琦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2,500,000股,合计持有12,500,000股;元洼(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元洼价值成长3号私募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568,600股,合计持有3,568,6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2020年上半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及规划如下:

1、加强抗疫稳部署,防控保障促生产

今年,我们经历了一个极为不寻常的上半年,举国上下都在为坚决打赢这场没有硝烟的疫情狙击战齐心协力,共克时极。公司迅速成立了疫情防控工作小组并统筹分工,对所有员工做好彻底的排查统计工作,将全员的健康安全放在首位,坚决服从大局,加强自身防御。

由于疫情来势迅猛,叠加春节假期、疫情停工、上下游产业链企业均受较大影响等多重因素,公司及客户复工复产延迟,影响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导致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业绩有所下滑。2020上半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约14.32亿元,同比下降约18.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5181万元,比上年同期约下降45.52%。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在加强抗疫稳部署的同时,紧急制定并启动了疫情防控预案,统筹协调各方力量,有序开展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抓防控保生产成为上半年工作的重中之重。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新签订单与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合计金额相较去年一季度有所萎缩,公司营销业务部门随国调整工作方法和营销方案,迎难而上、奋起直追,根据公司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披露,2020年第二季度新签订单与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合计金额已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全体瑞和人相信,公司上下团结一心、众志成城,终将战胜疫情,用瑞和人的拼搏和热情装点缤纷生活,成就辉煌梦想。

2、股权激励首期条件成就,员工骨干凝心聚力

公司于2019年3月启动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根据公司层面业绩指标考核条件,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已达到本次业绩指标考核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草案规定,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占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为40%。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已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